



## 丰宁满族自治县草原植被恢复费收费标准

收费项目名称	收费标准	收费主体	计费单位	收费依据	收费范围	收费对象	征收方式	减免规定	监督举报电话
草原植被恢复费	草原植被恢复费收费标准为一次性缴纳，我省草原植被恢复费收费标准为1900元/亩。	承德市丰宁满族自治县税务局	每亩	《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核定草原植被恢复费收费标准的通知》（冀发改公价〔2020〕892号）、《财政部关于将森林植被恢复费、草原植被恢复费划转税务部门征收的通知》（财税〔2022〕50号）	凡在我省境内进行矿藏勘查开采和工程建设征用或使用草原的单位和个人，以及因工程建设、勘查、旅游等活动需要临时占用草原且未履行恢复义务的单位和个人	征用或使用草原的单位或个人	电子缴费通知单	在草原范围内修建直接为草原保护和畜牧业生产服务的工程设施，以及农牧民按规定标准建设住宅使用草原的，不缴纳草原植被恢复费。	0314-8012754